

今年 9 月 12 日起，南韓國小一、二年級課後輔導教英語

駐韓國代表處教育組

今年 9 月 2 日，南韓政府宣布：從本年 9 月 12 日起，允許公立國民小學一、二年級學生放學後輔導課裡教英語。社會上的反應是，這項新措施勢必引起爭議，因為它與現行法令牴觸；現行法令規定：公立國民小學一、二年級課程不准教英語。

南韓教育部稱：之所以開此例外，源自學生家長日益升高的要求。家長們認為：英語對孩子未來的課業學習、升學、及就業太重要了，故愈早學習愈好。

目前，全南韓公立國民小學都有放學後輔導課；依南韓教育部統計數據，約百分之 73 的學生參加課後輔導；輔導課內容分兩種：一為補正規課程教學之不足，一為音樂、藝術、運動等休閒娛樂活動。

儘管現行法令不允許國小一、二年級正式課程教英語，但依此新措施發展趨勢，預期未來必會將英語納入正式課程學科之一。

南韓內閣是在本年 9 月 2 日批准教育部這項新措施的。

有人質問南韓教育部：何以決策有此 180 度大逆轉？該部主管官員申永晷〈音譯〉答道：第一，接納學生家長們的請求；第二，放學後輔導課教英語穿插歌唱、遊戲，使學童可以從玩樂中喜愛英語、學習英語；第三，在放學後的輔導課教英語，可減少家長送孩子去校外補習班學英語，亦有助減輕家長的子女補習費支出。

與此新政策頗相仿的，是高中英語教學。依現行高中課綱規定，英語課每週時數固定，但放學後輔導課的強化英語教學，則無時數限制。

資料來源：譯述自 2014 年 9 月 3 日 The Korea Times 報紙第 3 版報導